

中国烟草产业成长过程与企业规模结构关系研究

左相国

(武汉科技大学 管理学院,湖北 武汉 430081)

摘要:对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随产业成长过程而演进的过程和现状进行了分析,进而指出了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存在的问题,对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的调整优化提出了一些建议,为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的调整提供参考依据。

关键词:中国烟草;产业成长;企业规模结构

中图分类号:TS4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7348(2004)06-0103-03

一般而言,在一个产业的成长过程中,其企业规模结构也会以特定的规律或趋势发生相应的变化,在文献[1]中,我们对产业成长过程和成长周期的基本特征进行了分析,讨论了产业成长过程的“艾纪阶段分期”及艾纪阶段和产业结构演进的关系。在文献[2]和文献[3]中,我们研究了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规模经济特征。通过文献[4]和文献[5]的研究,我们得到的结论是: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中国烟草产业经历了从初成期到晚成期三个完整的产业成长阶段,现在已经处于成熟后期。

然而,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规模结构并没有按照产业成长过程与企业规模结构关系的一般规律发生相应的演进过程。本文的目的就是要在文献[1]~文献[5]的基础上,对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随产业成长过程而演进的过程和现状进行分析,进而指出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存在的问题,为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的调整提供参考依据。

1 中国烟草产业成长过程的阶段描述

根据我们的分析结果,中国烟草产业成长过程的艾纪分期可以归纳成表1所示的情况。

从20世纪50年代初到1970年前后是中国烟草产业的导入期,在这段时期内,中国烟草产业的卷烟年产量(5年平均序列)不到450万~600万箱,Ag(T)值介于10%~20%

1970年前后到1982年是中国烟草产业的初成期,在这段时期内,中国烟草产业的卷烟年产量(5年平均序列)由1970年的600万箱,增加到1982年的1519万箱,1982年对应的艾纪数为Ag(T)=40.5。

从1982年到1988年是中国烟草产业的中成期,在这段时期内,中国烟草产业的卷烟年产量(5年平均序列)由1982年的1519万箱,增加到1988年的2599万箱,1988年对应的艾纪数为Ag(T)=69.4。

从1988年到1995年是中国烟草产业

表1 中国烟草产业成长过程分析数据表

时间	全国总产量	Ag(T)	企业个数	平均规模	成长阶段艾纪期
1951	200	5.3	112	1.8	导入期
1955	311	8.3	155	2.0	导入期
1965	342	9.1	188	1.8	导入期
1970	600	16.0	264	2.3	导入期/初成期
1980	1240	33.1	415	3.0	初成期
1982	1519	40.5	432	3.5	初成期/中成期
1985	2435	65.0	366	6.7	中成期
1988	2599	69.4	358	7.3	中成期/晚成期
1990	2883	77.0	358	8.1	晚成期
1995	3364	89.8	212	15.9	晚成期/成熟后期
1998	3513	93.8	195	18.0	成熟后期
2000	3662	97.8	162	22.6	成熟后期

说明:表1中的企业个数是根据中国统计出版社出版的《中国轻工业统计年鉴》和国家烟草专卖局编写的《烟草系统统计年报》等资料汇总而得到的不完全统计数据

的晚成期,在这段时期内,中国烟草产业的卷烟年产量(5年平均序列)由1988年的2599万箱,增加到1995年的3364万箱,1995年对应的艾纪数为Ag(T)=89.8。

到1995年之后,是中国烟草产业的成熟后期,到2000年,中国烟草产业的艾纪数为Ag(T)=97.8。

从成长过程的特点来看,中国烟草产业经历了一个先慢后快的成长过程:导入期和

收稿日期:2004-02-27

作者简介:左相国(1957-),男,武汉科技大学管理学院教授,管理学博士,主要从事产业经济学、金融工程等方面的教学与科研

初成期分别经历了 15 年, 中成期和晚成期所经历的时间只有 6、7 年。

2 中国烟草产业成长过程中企业规模结构的演进

这里, 我们把企业的平均规模(年产量)作为衡量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的基本指标, 对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在其成长过程中的演进趋势进行分析。

2.1 导入期发展阶段

在中国烟草产业的导入期, 全国卷烟生产企业的平均规模不足 2 万箱, 所以, 企业规模结构是分散的、小型化的。此时无论是资本积累的规模还是技术发展水平, 以及需求结构都决定了企业小型化发展趋势。

2.2 初成期发展阶段

在中国烟草产业的初成期, 企业规模结构也是分散的。在这个阶段内, 中国烟草产业的总产出有了很大的提高, 1982 年全国卷烟产量增加到 1 519 万箱。但由于卷烟生产企业的数量增加也很快, 1982 年全国卷烟生产企业的数量达 400 多家。所以, 在这个阶段内, 企业的平均规模仍不足 4 万箱。

2.3 中成期发展阶段

在中国烟草产业的中成期, 随着产业内企业实力的普遍加强, 市场需求的增长和技术进步等方面因素的推动作用, 产业也基本具备了实现企业规模经济性的生产技术基础条件, 规模与规模结构的“经济性”强化作用开始显现。特别是在 1985 年前后, 国家强令关停并转了一批规模小、效益差的卷烟生产企业, 使中国卷烟企业的平均规模有了一个大幅度的提高, 到中成期的终点 1988 年, 中国卷烟企业的平均规模已经达到了 7.3 万箱。

2.4 晚成期和成熟后期发展阶段

在中国烟草产业的晚成期, 市场需求趋于饱和, 产业供给接近或超过市场需求, 产业内企业实力差距增大, 市场竞争已经非常激烈。但是, 以产业内部企业规模的经济性与规模结构经济性进一步强化为标志的“经济性”纯化过程开始发挥作用。特别是在 1992 年, 国家又强令关停并转了一批规模小、效益差的卷烟生产企业, 使中国卷烟企业的平均规模又有了一个大幅度的提高。到 1995 年, 中国烟草产业系统内的卷烟生产企业还有 212 家, 平均规模达到了 15.9 万箱。

在中国烟草产业的成熟后期, 以产业内部企业规模的经济性与规模结构经济性进一步强化为标志的“经济性”纯化过程的作用进一步发挥, 那些不能充分利用规模经济和市场竞争能力弱的企业并没有被进一步淘汰。近年来烟草行业坚持“扶大关小”, 对质量低劣、浪费资源、资不抵债、扭亏无望的小烟厂积极稳妥地实施关停并转。到 2000 年底, 卷烟生产企业停产 11 家、关闭 5 家、申请破产 9 家, 取消法人资格的卷烟生产点共 20 家。到 2002 年中国从事卷烟生产的企业有 162 家, 平均规模也达到了 22.6 万箱。

3 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规模结构现状分析

经过几十年的发展, 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规模结构在其成长过程中的演进趋势体现了“初成期的企业规模结构‘非经济’——中成期的企业规模结构‘经济强化’——晚成期和成熟后的企业规模结构‘经济纯化’”过程的一般特征。但是, 从总体来看, 中成期的企业规模结构‘经济强化’作用和晚成期和成熟后的企业规模结构‘经济纯化’作用并没有充分发挥。中国烟草产业在企业规模结构方面存在着明显的不合理性。在中成期和晚成期, 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规模结构并没有达到利润规模结构和经济规模结构水平, 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

3.1 企业数量多、规模小, 经济效益差

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的不合理性最直接和最明显的表现是: 企业数量多、规模小, 多而分散, 规模经济效益差。大多数企业的规模没有达到合理的经济规模。2000 年, 中国烟草产业拥有的卷烟企业 162 家, 平均规模为 20.7 万箱, 还不到中国烟草产业企业的“同税一成利规模下限”45 万箱的一半。

在我们所研究的 160 个企业中, 1998 年的实际总产量为 3 349.5 万箱。企业的实际年产量分布在 2 000 箱~222 万箱之间, 标准产量在 400 箱~545 万箱之间。

标准产量小于“同税保本规模下限”的企业有 69 家企业, 实际年产量为 277.8 万箱, 占全国总产量的 8.3%。也就是说, 在统一税率的条件下, 全国有 43% 的卷烟企业不能赢利。

标准产量小于“同税一成利规模下限”的企业有 143 家企业, 实际年产量为 1 988.5 万箱, 占全国总产量的 59.4%。也就是说, 在统一税率的条件下, 全国有近 90% 的卷烟企业的销售利润率低于 10%。

产量大于“同税一成利规模下限”的企业只有 17 家企业, 实际年产量为 1 361 万箱, 占全国总产量的 40.6%。也就是说, 在统一税率的条件下, 全国只有 10% 的卷烟企业可以获得 10% 的销售利润率。

这样的企业规模结构与中国烟草产业的总体规模和产业发展阶段所要求的企业产量规模结构是有明显差距的。

3.2 产业集中度不高, 竞争结构不合理

产业的集中度和产业内企业竞争结构, 是企业规模结构在产品市场上的直接反映。从总体上讲, 烟草产业应该是一个垄断性较强的产业, 应具有较强的产业集中度。我们用 1998 年的卷烟产量和标准产量(销售收入)来测算中国烟草产业目前的产业集中度, 结果见表 2。

从表 2 的数据来看, 中国烟草产业标准

表 2 中国烟草产业目前的产业集中度

	前 4 名所占比例	前 8 名所占比例	前 20 名所占比例
实际产量	17.5%	27.0%	44.4%
标准产量(销售收入)	32.1%	43.0%	60.8%
美国烟草(销售收入)	90%	-	-

产量(销售收入)前 4 名企业和前 8 名企业所占的份额分别为 32.1% 和 43.0%。按照贝恩对 20 世纪 50 年代美国产业集中程度与垄断程度的分类标准, 中国烟草产业的集中程度所对应的类型是“低集中寡占型”(前 4 名企业和前 8 名企业所占的份额分别为 30%~35% 和 40%~45%), 仅仅高于垄断程度最低的“原子型”产业竞争结构。与发达国家烟草产业的垄断程度——“最高寡占型”相差 4 个档次。“最高寡占型”产业内部的企业数为 20 家左右, 而中国烟草产业前 20 家企业所占有的实际产量和标准产量(销售收入)份额只有 44.4% 和 60.8%。

所以, 中国烟草产业的集中度还属于一种垄断程度很低的松散结构, 这样的产业竞争结构与中国烟草产业的总体规模和产业发展阶段所要求的是有明显差距的, 更不适应中国实行“烟草专卖制度”的要求。

3.3 企业产品品种结构分散, 主导产品规模偏小

第一,从整个产业角度来看,低档卷烟的比例过大。全国卷烟产量中,三级以下的卷烟所占的比重达到70%左右,高档卷烟的比例偏低,是中国烟草产业卷烟品种结构一个明显的特征(具体情况见表3)。

第二,中国烟草产业中卷烟生产企业的

表3 产品品种结构表(1998年)

品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四级	五级
产量	3663277	5814099	11930280	10798219	1288209
比例%	10.94	17.36	35.62	32.24	3.85

产品品种结构偏低。从中国卷烟品级在企业规模结构的对应关系来看,中国的低档卷烟主要是由中小企业生产出来的。我们用“企业标准产量与实际产量的比值——品级系数”来表示企业产品品种结构的高度。如果品级系数小于1,说明企业的品级档次偏低。那么,品级较高的只有四家企业,品级系数小于0.8的企业有127家,占全国卷烟企业总数的79.4%(具体情况见表4)。

第三,中国烟草产业中卷烟生产企业的

表4 品级系数与规模对照表

序号	1	2	3	4	5	6	7	8	9
企业个数	41	26	28	22	14	15	10	3	1
平均规模	1.0	3.3	6.9	14.3	25.1	39.0	69.3	176.6	544.5
品级系数	0.43	0.52	0.56	0.65	0.86	0.94	0.98	1.78	2.46

产品品种结构的获利能力较差。对烟草产业而言,不同品级卷烟的获利能力有明显的差别。我们用与上文中“标准价格分析”相同的方法,对各级卷烟的“标准成本”进行了分析,得到了一级卷烟到五级卷烟的“标准成本”,结果见表5(限于篇幅,具体分析数据与过程从略)。

现在,我们用已经得出的卷烟的标准成本、标准成本与等级之间的对应关系,和中国烟草行业的税收情况(这里,成本税率取为100%,1998年度为101.2%),对不同品级卷烟的获利能力进行简单地分析。各品级卷烟的标准成本、标准成本、税收与利润的有关数据列入表5。

从表中的数据可以看出,在统一税收的条件下,三级以下的卷烟是很难赢利的。在中国卷烟的总产量中,三级以下的卷烟在产

表5 各品级烟的价格、成本、税收与利润数据表(1998年)

卷烟等级	1	2	3	4	5
标准价格(元/箱)	10260	5413	2856	1507	795
标准成本(元/箱)	2689	1819	1576	1155	1082
税收(元/箱)	2689	1819	1576	1155	1082
成本和税收	5378	3738	3152	2310	2164
利润(元/箱)	4882	1651	-296	-803	-1369

量中的比重达到71.7%,二级烟与一级烟的比重只有28.3%。

显然,中国烟草产业的卷烟产品品种结构是偏低的。这种产品品种结构是制约中国烟草产业特别是卷烟企业赢利水平的重要因素。

4 对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调整的政策建议

4.1 企业规模结构的调整

首先,调整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的原则应该是:①遵循产业成长过程的基本规律,使中国烟草产业晚成期和成熟后的企业规模结构“经济纯化”作用得到充分发挥;②坚持市场导向与政策导向相结合的原则,克服“地方保护势力”,通过合理的政策导向,促进市场机制在企业规模结构调整中的主导作用。

调整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结构的主要措施与相应目标应该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第一,根据中国烟草产业企业规模经济特征,建立小企业淘汰机制。通过计划配额的调控、市场准入制度和限制“地方保护”等措施,加快小烟厂的改造、提高或淘汰的进程。划定卷烟企业的最小规模和最小规模的界定标准和指标,尽快把那些规模小、效益差的小企业淘汰出去,促使中国烟草产业中的卷烟企业规模结构提高到一个新水平,以增强中国烟草产业的整体效益和竞争能力。

第二,建立公平的企业税收机制,扭转先行的“大企业多缴税,小企业少缴税”的不合理税收结构和税率,使所有的卷烟企业在税收方面处于公平竞争的状态,通过财政和市场的双重杠杆作用,加快对“规模小,效益差”的卷烟企业的淘汰过程,“纯化”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规模结构。

第三,在未来的3~5年内,首先淘汰近70家标准产量在6万箱以下的小企业,使中国烟草产业内的卷烟企业数量减少到80家左右,同时使企业的平均规模超过40万箱,接近或达到中国烟草产业企业的“同税一成利规模下限”——45万箱。

第四,在未来的10年内,再淘汰近

30家标准产量在30万箱以下的卷烟企业,使中国烟草产业内的卷烟企业的数量减少到50家左右,同时使企业的平均规模超过70万箱左右,使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规模结构得到进一步“纯化”。

4.2 企业竞争结构的调整

调整中国烟草产业企业竞争结构的原则应该是:①遵循产业成长过程的基本规律,促使中国烟草产业集中度提高;②坚持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并重的原则,以适应国际竞争力为目标调整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竞争结构,具体为:

第一,根据中国烟草产业的市场、资源特点,建立和培育一批大型企业集团。通过市场的合理分工、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一致对外的“共生战略”确立,加快中国烟草产业企业竞争结构的调整进程。建立“市场导向”、“资源导向”、“技术导向”和“混合导向”四类企业集团作为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竞争主体,提高中国烟草产业的集中度和国际竞争能力。

第二,结合中国烟草产业的规模结构调整进程,在未来的3~5年内,使中国烟草产业前4名企业的销售收入集中度达到50%,前8名企业销售收入集中度达到70%,使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竞争结构达到“中等寡占型”水平。

第三,在未来的10年内,使中国烟草产业前4名企业的销售收入集中度达到70%,前8名企业销售收入集中度达到85%,使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竞争结构达到“强寡占型”水平,实现中国烟草产业的企业竞争结构水平与其产业成长过程阶段和总体实力相匹配。

参考文献:

[1]左相国,黎志成.中国烟草产业成长过程的逻辑函数分析[J].数量经济技术经济研究,2003,(10).
 [2]左相国.产业成长周期与产业成长速度特征分析[J].科技进步与对策,2003,(9).
 [3]左相国.中国烟草企业规模经济统计特征[J].统计与决策,2003,(9).
 [4]左相国.中国烟草企业产量标准化与规范规模的分析与界定[J].统计与决策,2003,(10).
 [5]左相国,黎志成.中国烟草企业规模经济统计特征模型与企业规模下限研究[J].统计与决策,2003,(11).

(责任编辑:胡俊健)